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9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曲靖康桥")
	本次担保金额	1,2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57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理辉睿")
	本次担保金额	72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4,065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注:上述被担保人均为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昆药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商业")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5,61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68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内部决策程序

为支持公司旗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满足相关下属公司融资担保需求,经公司十一届三次董事会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旗下公司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615亿元的银行融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见《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2025-020号)和《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5-026号)。

(二)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旗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2025年7月21日,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公司发生如下担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金额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协议签署日期	担保期限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	2025年担保额度	可用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子公司的担保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孙公司													
昆药商业	曲靖康桥	60%	71.06%	招行曲靖分行	2025-7-21	2025-7-21至2026-6-24	1,200	3,570	7,200	3,630	1.37%	否	否
昆药商业	大理辉睿	60%	87.82%	招行昆明分行	2025-7-21	2025-7-21至2026-7-9	720	4,065	4,730	665	0.90%	否	否
合计		—	—	—	—	—	1,920	7,635	11,930	4,295	2.27%	—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其他 控股孙公司(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昆药商业持有其60%股权,即其为公司控股60%的孙公司。蒋建飞持有其19.75%股权,胡强持有其13.17%股权,韩丽特持有其3.54%股权,陈德仲持有其3.54%股权。
法定代表人	蒋建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302709785 36XA
成立时间	1998年3月16日
注册地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麒麟嘉园C11幢1—6号C12幢5—6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1,12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农副产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建筑材料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252,512,758.83 238,527,808.31 负债总额/元:185,853,892.45 169,500,080.53 银行贷款总额/元:27,023,671.23 27,020,712.32 流动负债总额/元:185,853,892.45 169,500,080.53 净资产/元:66,658,866.38 69,027,727.78 资产负债率:73.60% 71.06% 项目: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284,623,438.44 66,208,406.31 净利润/元:6,337,981.59 2,368,861.40

2、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其他 控股孙公司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昆药商业持有其60%股权,即其为公司控股60%的孙公司。王丁睿持有其32%股权,田洁持有其8%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李玮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901329293822B
成立时间	2015年1月21日
注册地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上和物流产业园览川路22号1—4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食品销售;消毒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商务代理代办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化妆品批发;广告设计、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仪器仪表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日用品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专用设备修理;汽车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143,160,030.69 131,621,868.77 负债总额/元:127,495,014.15 115,590,720.20 银行贷款总额/元:35,030,406.94 35,043,045.84 流动负债总额/元:123,312,183.77 111,362,721.48 净资产/元:15,665,016.54 16,031,148.57 资产负债率:89.06% 87.82% 项目: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158,155,105.23 52,931,714.56 净利润/元:-5,437,815.31 366,132.03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以上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列示财务状况均为被担保人公司单体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人	银行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范围	其他方共同担保或反担保
1	曲靖康桥	招行曲靖分行	1,200	2025-7-21至2026-6-24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主债权之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
2	大理辉睿	招行昆明分行	720	2025-7-21至2026-7-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主债权之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

注:

1、保证期间为协议签署日起,至主合同债务发生期间的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曲靖康桥的其他股东与银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按股权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

3、大理辉睿的其他股东与银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按股权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体系内下属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支持下属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金额符合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系于本公司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发生,该额度经本公司十一届三次董事会批准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额度时认为,本次担保计划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相关下属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被担保人主要包括:公司全资子/孙公司以及昆药商业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其中,昆药商业对其非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担保。公司董事会结合相关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认为该等公司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总体担保风险可控;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孙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3305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3%;公司对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1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19%;公司及子/孙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4.5615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68%;公司对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2.3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8%;公司及子/孙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5-039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5%刻度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李晖、辛浩鹰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46.22%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45.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李晖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不适用
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10108342137 3814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辛浩鹰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晖、辛浩鹰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来的《关于权益变动比例同时触及1%和5%刻度的告知函》,李晖先生于2025年7月21日至2025年7月22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564,700股;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5年7月21日至2025年7月22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75,300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晖、辛浩鹰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46.22%减少至45.00%,权益变动同时触及1%及5%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李晖	13,284.9700	22.34	12,628.5000	21.23	集中竞价 □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2025/07/21-2025/07/22
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86.8188	3.17	1,819.2888	3.06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2025/07/21-2025/07/22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辛浩鹰	12,317.5831	20.71	12,317.5831	20.71	/	/
合计	27,489.3719	46.22	26,765.3719	45.00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李晖先生已实施完毕、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未实施完毕。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4、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同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5、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将继续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守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31 证券简称:安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7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42,767.42	231,258.84	4.98
营业利润	56,445.50	51,864.98	8.83
利润总额	56,572.40	51,835.32	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54.60	9,314.69	1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76.32	9,114.60	12.7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0	0.52	-3.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2%	5.14%	11.28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49,180.54	715,697.99	-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9,167.80	183,579.61	3.04
股本	21,112.00	21,112.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96	8.70	2.99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稳中有升,积极拓展海外碱性电池业务,不断挖掘海外碱性电池发展机会,取得显著成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42,767.4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654.6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4.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276.3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2.75%;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3.85%,系2024年4月份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减少66,517.44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偿还部分银行贷款所致。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3日

● 报备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证券代码:301358 证券简称:湖南裕能 公告编号:2025-039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马来西亚投资并成立有关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马来西亚投资并成立有关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新加坡新设立投资公司,并由投资公司在马来西亚设立项目公司,通过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年产9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项目总投资约5.6亿马来西亚林吉特,约合人民币9.5亿元(最终投资金额以项目建设实际投入为准)。

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经过中国国内境外投资管理机构备案、新加坡及马来西亚相关政府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名称:Yuneng International (SGP) Development PTE. LTD.(以登记机关的核准文件为准)

2、注册地:新加坡

3、经营范围:经营对外投资及相关业务(以登记机关的核准文件为准)

4、股权结构:公司持有Yuneng International (SGP) Development PTE. LTD.100%的股权

(二)项目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名称:裕能国际(马来西亚)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以登记机关的核准文件为准)

2、注册地:马来西亚森美兰州芙蓉市

3、经营范围:开发、建设和运营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工厂、生产和销售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以登记机关的核准文件为准)

4、股权结构:Yuneng International (SGP) Development PTE. LTD.持有裕能国际(马来西亚)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三、投资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年产9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2、项目选址:马来西亚

3、项目总投资额:约5.6亿马来西亚林吉特,约合人民币9.5亿元

4、资金来源:自有及自筹资金

5、项目建设期:拿到相关审批手续后,项目建设期为15个月,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6、项目建设规模:具体用地面积以实际情况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及储能产业的蓬勃发展,全球新能源市场展现出巨大的发展潜力。经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充分的市场竞争,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作为锂离子电池的技术路线之一,其性价比优势逐渐凸显,国内市场需求近几年均保持较快速度的增长,海外市场的增长势头迅猛。

近年来,马来西亚及周边多个东盟国家相继公布了积极的能源转型目标,大力推动可再生能源发电与新能源汽车普及,继而带动当地储能及新能源汽车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马来西亚作为东盟地区的重要经济体,凭借其独特的地理位置和贸易优势,为国际业务拓展提供了便利条件。

公司本次项目投资,可以更好服务于东盟等地区的新能源电池生产厂商,将一定程度上降低国际贸易摩擦风险,有助于实现产能规模的扩大,提升公司产品的全球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公司本次项目投资顺应了全球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存在的风险

1、项目投资建设及审批风险

本项目相关的投资主体及项目公司尚未设立,本次投资事项尚需通过国内、新加坡及马来西亚相关部门的备案/审批。鉴于上述审批程序尚未完成,且审批结果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本次投资事项的推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市场风险

马来西亚及东盟地区的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国际贸易的整体环境、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情况,以及下游新能源汽车和储能市场的需求规模和相关产业政策导向等因素会对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市场产生影响。若相关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海外市场竞争趋于激烈,本项目可能存在建设延期、预期收益不达目标的风险。

3、海外运营与管理风险

马来西亚与中国在法律体系、政治制度、社会文化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使得本投资项目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海外运营与管理的风险。

4、汇率风险

由于本投资项目涉及境外投资,项目投资建设及财务核算需通过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存在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301358 证券简称:湖南裕能 公告编号:2025-038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22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18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陆怡皓先生因事无法亲自出席,委托董事长谭新乔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赵怀球先生、汪咏梅女士、钟超凡先生和戴静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谭新乔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通过《关于在马来西亚投资并成立有关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新加坡新设立投资公司,并由投资公司在马来西亚设立项目公司,通过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年产9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项目总投资约5.6亿马来西亚林吉特,约合人民币9.5亿元(最终投资金额以项目建设实际投入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在马来西亚投资并成立有关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1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股权收购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拟收购股权事项,目前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事项和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尚存在不确定性。

2、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公司本次拟收购股权事项能否最终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筹划事项概述

近年来,新兴智能硬件产品在AI人工智能技术的推动下持续发展,产品的材料性能、美观性和精细化程度不断提升,对精密结构件等零组件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在精密结构件领域内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深化公司的垂直整合能力,持续巩固与行业领先客户的合作,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长期健康发展,公司与Luen Fung Commercial Holdings Limited(联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丰")达成初步意向,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约104亿港元(折合人民币约95亿元,最终交易金额以交易双方签订协议为准,仍具有不确定性)收购香港联丰全资子公司Mega Precision Technology Limited(米亚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米亚")及Channel Well Industrial Limited(昌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宏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初步测算,预计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Luen Fung Commercial Holdings Limited(联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香港唯一业务识别码:34929810

3、企业类型:香港注册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4、注册资本:港币10,000,000元

5、成立日期:2004年9月6日

6、注册地址:香港上环德辅道中188号金龙中心27楼

7、经营范围:投资控股

8、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香港联丰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香港联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钟剪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米亚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Mega Precision Technology Limited(米亚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香港唯一业务识别码:37808283

3、企业类型:香港注册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4、注册资本:港币500,000,000元

5、成立日期:2007年4月10日

6、注册地址:香港上环德辅道中188号金龙中心27楼

7、经营范围:投资控股及精密金属零件贸易

8、股权结构:香港联丰持有香港米亚100%股权

9、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香港米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昌宏实业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Channel Well Industrial Limited(昌宏实业有限公司)

2、香港唯一业务识别码:35158711

3、企业类型:香港注册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4、注册资本:港币50,000,000元

5、成立日期:2004年11月12日

6、注册地址:香港上环德辅道中188号金龙中心27楼

7、经营范围:投资控股

8、股权结构:香港联丰持有昌宏有限公司100%股权。

9、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昌宏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上述两家标的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合计约港币91.1亿元(未经审计),最终具体财务指标以经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四、本次收购股权事项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标的公司在精密金属结构件领域内具有行业领先的竞争力,在金属/非金属材料加工、精细化表面处理等相关领域内具有深厚的核心技术积累,在精密结构件领域与行业领先客户长期合作,具有可观的营收规模和资产规模,且与公司现有的精密结构件业务具有优势互补和协同作用。通过本次对标的公司股权的收购,公司可以获取优质资产并进一步提升垂直整合能力,有利于增强公司在精密结构件领域内的综合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精密结构件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有利于深化与行业领先客户的合作,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长期健康发展。

五、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收购股权事项仍处于筹划阶段,对拟收购标的公司尚需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交易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本次交易事项及具体交易方案确定后,及时履行公司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5-039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52,087,820股,占公司总股本44.19%;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黄俊辉先生质押股份数量为21,6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8.57%,占公司总股本3.79%。

● 黄俊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65,435,4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53%;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黄俊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21,6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8.14%,占公司总股本的3.79%。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黄俊辉先生关于其所持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黄俊辉先生将其质押给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的36,800,000股股份解除质押并办理完成相关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黄俊辉
本次解质股份	36,8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4.6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45%
解质时间	2025年7月21日
持股数量	252,087,820
持股比例	44.1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1,6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5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79%

注:2025年3月21日,黄俊辉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36,8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在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押于2026年3月21日到期。

黄俊辉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预计在未来6个月内是否用于后续质押视其个人投资情况而定。公司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黄俊辉	252,087,820	44.19	21,600,000	8.57	3.79	0	0	0	0
郑幼文	13,347,616	2.34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265,435,436	46.53	21,600,000	8.14	3.79	0	0	0	0

注:因四舍五入原因导致数据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郑幼文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65,435,4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53%,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1,6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14%,占公司总股本的3.79%。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35 证券简称:华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6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金融")持有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塑股份")210,444,1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且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前期,公司披露了股东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计划,具体详见《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建信金融在减持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6,58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7395%。截至目前,建信金融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期已届满。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建信金融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210,444,135股
持股比例	6.0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10,444,13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建信金融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3月29日
减持数量	26,582,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4月22日~2025年7月2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6,582,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33~2.59元/股
减持总金额	64,549,934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739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183,862,135股
当前持股比例	5.11%

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股比例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前总股本3,507,401,812股为基数测算;减持届满后持股比例以公司2025年6月6日